

2023年融资租赁合同通俗理解(实用8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融资租赁合同通俗理解篇一

融资租赁合同是由出卖人与买受人(租赁合同的出租人)之间的买卖合同和出租人与承租人之间的租赁合同构成的，但其法律效力又不是买卖和租赁两个合同效力的简单叠加。货车融资租赁合同怎么写呢?以下是本站小编整理的货车融资租赁合同，欢迎阅读。

甲方(出租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承租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守信原则，就车辆融资租赁及服务事项达成如下合同内容：

第一条：甲方根据乙方要求及乙方的自主选定，且非依赖甲方的技能，以租给乙方为目的，为乙方进行融资，协助乙方购买厂家生产的 牌， 型号汽车 部，乙方应向甲方承租并使用该车辆。

具体购车事宜由乙方与供车方签订合同。因租赁车辆的质量或不符合使用目的等问题发生争议，甲方不承担责任，由乙方直接与供车方协商或诉讼解决，与甲方无关。甲方帮助乙方办理车辆入户手续，该车的牌照号为：豫 。

第二条：租赁期 个月，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甲方应自合同生效起当日内向乙方交付租赁车辆，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租金。

第四条：总租金共计人民币 元，按月 的利率计息。分 期付清，第一期付 元，应至 年 月 日前缴清；第二期付元，应至 年 月 日前缴清；第三期付 元，应至 年 月 日前缴清，以此类推。乙方未按期支付租金的，经甲方催告后在一月内仍不按期支付租金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全部租金，也可以解除合同，收回租赁车辆。

第五条：乙方取得租赁车辆后，租赁车辆的所有权归甲方，乙方应妥善保管、使用该租赁车辆。

第六条：租赁期内，乙方应负责租赁车辆的维修义务。

第七条：租赁期内，乙方占用、使用租赁车辆造成第三人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害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乙方因经营车辆需雇佣的人员(驾驶员、押运员等)在雇佣期间，如发生交通肇事，工伤事故，造成雇佣人员伤、残、死亡等，一切经济赔偿均由乙方全额负担，甲方不付任何经济赔偿责任。

第八条：租赁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买卖、转让、抵押、出租租赁车辆，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租赁期内，如乙方买卖、转让、出租租赁车辆，必须经甲方同意，如果转让出租租赁车辆，乙方必须向甲方足额缴纳三年服务管理费。

第九条：甲方代为乙方办理各种税费手续等，代为办理车辆二级维护等服务，甲方可以派员协助乙方处理交通事故或其它纠纷案件，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乙方车辆发生事故后，乙方因处理不当和不积极主动所造成在甲方入户的其它车辆受牵连遭受损失的，乙方应主动赔偿因此所受牵连车辆和人员的损失，否则甲方或受牵连车辆所有人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十一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代为乙方租赁车辆办理投保手续，其投保项目为：交强险、乘坐险、车损险、第三者责任险、盗抢险、自然险等，保险费由乙方承担，并应在当年保期结束前一个月向甲方缴纳下年度的保险费，由甲方代乙方向保险公司缴纳，并办理保险手续。

第十二条：总租金及甲方代为垫付的税费，在乙方还完后，租赁车辆的所有权归乙方。

第十三条：乙方不得避开甲方私自办理行车证、照以及各种车规费手续，否则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造成其它危害后果者，其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十四条：合同签订后，乙方租赁车辆应按合同第四条规定还本付息，车辆必须在每月28日前，按时足额交纳下月的各项费用(规费、税费、服务费、车船使用费、二级维护费等)，否则除补上述各项费用外另支付甲方20%的损失。

第十五条：乙方人员及车辆必须遵章守法，依法经营，否则，其所造成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第十六条：甲、乙双方应自觉全面的履行合同，甲方如违约以公司财产赔偿相应损失；乙方如违约以家庭财产或其它财产承担赔偿责任。乙方如不能按合同规定支付各种税费、交付租金等违约行为，还应向甲方支付未付租金、各种税费的20%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车辆。

第十七条：以上条款任何一方违约，应向对方支付10000元整的违约金。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产生争议的，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

第二十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自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担保人：

年 月 日

甲方：

乙方：

向乙方以人民币1 元的价格转让该车辆及拖架的原始产权。经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原则下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车辆状况

本合同约定的融资租赁车辆为 年 月取得大型公路牵引车台；核定载重量为： 吨；车牌号码为： ；发动机号为： ；车架号为： ；车辆颜色为： ；拖架型号为： ；牌号为： 挂，挂车架号： ， 尺货柜一个。

第二条：营运线路及运输货物类型

第二条：租金支付方式

该车辆总价为人民币 元(包括上牌税费及贷款相关费用)；乙方应首付租金人民币 元(车辆总价-银行贷款)；已付车辆租金为人民币 元整，剩余款项分期支付与甲方，明细见附表。

每个月25日以前支付租用金，乙方在租用期内向甲方月缴管理费 1000 元。完成 24 期租借周期后管理费另订。

第三条：合同期限

租赁车合同期限为 年，即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在合同期内付清所有租金款项。但车辆 5 年内不能过户，5 年后可要求过户，过户费用由乙方承担。合同执行期间，因乙方无法交付有关分期租借车款，自找其他租借承包人并经公司同意后(应提前一个月提出书面申请)可更改租借承包形式。如不能自找租借承包人须将车辆交回甲方。车辆按五年折旧扣除折旧费用并进行解约核算，乙方另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壹万元整。(车架和车头同为五年折旧期)

第四条：产权归属

1、合同期间，在乙方没有还清所有租借欠款前，该车辆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付出的部分款作为向甲方支付的使用租用金(月租用金即乙方每月向甲方缴纳的月租分期款)。

本合同期满,乙方付清上述全部费用后，并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壹元，即可购得该车的原始基本产权，即该车的所有权归乙方,其后因特殊情况需要转让、过户时,甲方应给予配合,提供相关资料手续。但车辆的营运证照是政府交通部门发给甲方的合法营运证件，一切牌照属甲方资产。

第五条：甲方的权力、义务

1、合同期间，甲方负责车辆牌证年审等工作，费用由乙方负责。该车的车辆保险由甲方统一代购，保险的第一受益人永远为甲方，乙方不得脱保，不得在甲方统一安排以外的其他保险公司购买。

2、合同期间，如乙方租借管理的车辆发生交通事故、车辆被

劫、被盗或其他原因导致车辆丢失或损坏时，甲方协助乙方报有关部门处理，并主导法律层面的对外关系，因乙方及车辆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如发现乙方利用车辆进行违法经营，甲方有权予以纠正制止，并追究由此产生的损失，乙方承担因此而产生的经济法律责任。

4、合同期间，甲方按规定负责车辆在大连、珲春等地的海关司机准载备案事宜、办理司机本更换监管手续。为方便办理各种手续，更好的服务乙方，甲乙双方所有车辆的注册登记证书均需甲方统一保管。

第六条：乙方的权力、义务

1、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令、规章等各项法律法规，依法经营，自负盈亏。严禁利用车辆参与违法活动，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承租期内不得私自将该货车他用，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每月25日前须向甲方交纳第二条规定的款项，同时乙方也必须在每月二十五日前，按月向甲方交纳由甲方代办的相关车辆规费款(包括保险费、运管费、车船税等)，由甲方统一办理下一个月的有关证照所需费用也可在运费中抵扣，否则甲方不予办理。乙方以58尺柜营运，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3、司机遗失证件或发生交通事故(包括被窃、意外丢失，或因车辆使用原因被政府部门扣车扣证等)造成车辆停产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负，但如果因此给甲方带来直接或间接损失，也由乙方承担。

4、乙方与甲方是合作关系，如乙方聘用司机工作，须为司机购买社会保险和人身损害险，保障司机的权利，如因乙方没有或不能履行此义务，因此产生的相关责任和问题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向乙方主张赔偿，并从相关费用中扣减乙方应付的款项。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乙方拖欠车辆租赁款，每逾期一天加收5%的滞纳金，超过二个月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2、如因乙方不及时上交各种规费而使车辆停产或造成甲方受到行政部门处罚；因发生交通事故不及时配合交警部门处理；拒付应付事故赔偿款等，造成对甲方不利影响和损害，乙方应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如乙方不承担或是无力履行责任，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收回车辆进行结算，结算原则和标准按本合同第三条办理。如乙方在公司(甲方)的权益不能补偿相关损失，乙方应承担无限制的追溯责任。

3、乙方必须找一个或两个担保人，担保人对乙方承担法律连带责任，担保人的资格由甲方认可。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双方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属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诉讼地为深圳市。

第七条：保密协议：本协议除司法或行政原因需要，双方不能向无关的第三方(担保人除外)透露部分或全部内容，否则违约方须向另一方赔偿人民币壹万元整。

第八条：其它事项

1. 生效日期：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生效。
2. 合同期满后，本合同自动延续生效，如有异议，在本合同期满一个月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视为无效。
3.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担保人各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代表人：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乙方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担保人：（1）

担保人：（2）

担保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日期： 年 月

共2页，当前第1页12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通俗理解篇二

合同签订日期： _____

合同签订地： _____

出租人：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传： _____

电话：_____开户银行：_____

传真：_____帐号：_____

承租人：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电传：_____

电话：_____开户银行：_____

传真：_____帐号：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

第一条 租赁物件

甲方根据乙方的要求及乙方的自主选定，以租给乙方为目的，为乙方融资购买附表第(1)项所记载的物件(以下简称租赁物件)租予乙方，乙方则向甲方承租并使用该物件。

第二条 租赁期间

租赁期间如附表第(5)项所记载，并以本合同第五条第1款所规定的乙方签收提单日为起租日或以本合同第五条第2款所规定的甲方寄出提单日为起租日。

第三条 租金

1. 甲方为乙方融资购买租赁物件，乙方承租租赁物件须向甲方支付租金，租金及其给付时间、地点、币种和次数，均按附表第(9)项的规定。

2. 前款租金是根据附表第(7)项所记载的概算成本(以下简称概算成本)计算的。但租赁物件起租之日,当实际成本与概算成本有出入时,以实际成本为准,租金按实际成本相应计算。
3. 前款的实际成本,是指甲方为购买租赁物件和向乙方交货以外汇和人民币分别所支付的全部金额、费用及其利息的合计额(其利息均从甲方支付或实际负担之日起至租赁物件起租日,以外币()___%/年的利率和人民币___%/年的利率计算)。
4. 根据本条第2、3款,当实际成本与概算成本有出入时,甲方向乙方提供《租赁物件实际成本计算书》及《实际租金表》,向乙方通知实际成本的金额和以实际成本为准,对附表第(8)、(9)、(10)、(11)、(12)项的调整,乙方承认上述的调整。该调整不属于合同的变更或修改,且不论租赁物件使用与否,乙方都以《实际租金表》中载明的日期、金额、币种等向甲方支付租金。
5. 本合同租金币种由乙方选定,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得变更。如因汇率变化给乙方造成的利润盈亏,由乙方受益或负担。

第四条 租赁物件的购买

1. 乙方根据自己的需要,通过调查卖方的信用,自主选定租赁物件及卖方。乙方对租赁物件的名称、规格、型号、性能、质量、数量、技术标准及服务内容、品质、技术保证及价格、交货时间等享有全部的决定权,并直接与卖方商定,乙方对自行的决定及选定负全部责任。甲方根据乙方的选定与要求与卖方签定购买合同。乙方同意并确认附表第(1)项所记载的有关合同的全部条款,并在购买合同上签字。
2.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甲方认为必要的各种批准或许可证明。
3. 甲方负责筹措购买租赁物件所需的资金,并根据购买合同,办理各项有关的进口手续。

4. 有关购买租赁物件应交纳的海关关税、增值税及国家新征税项和其他税款，国内运费及其他必须支付的国内费用，均由甲方负担，并按有关部门的规定与要求，由甲方按时直接支付。乙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五条 租赁物件的交付

1. 租赁物件在附表第(3)项的交付地点，由卖方或甲方(包括其代理人)向乙方交付。甲方收到提单后，立即电报通知乙方凭授权委托书向甲方领取提单，乙方同时向甲方出具租赁物件收据，乙方签收提单后，即视为甲方完成向乙方交付租赁物件。乙方签收提单日为本合同起租日。乙方凭提单在交付地点接货，并不得以任何理由拒收货物。

2. 如乙方未在甲方通知的日期领取提单或者乙方拒收提单，甲方将提单挂号寄送乙方，即视为甲方已完成向乙方交付租赁物件及乙方将租赁物件收据已交付甲方。在此种情况下，甲方寄出提单日为本合同起租日。

3. 租赁物件到达交付地点后，由甲方运输代理人(外运公司)办理报关、提货手续。且无论乙方及时接货与否，在租赁物件到达交付地点后，由乙方对租赁物件自负保管责任。

4. 因不可抗力等不属于甲方原因而引起的延迟运输、卸货、报关，从而延误了乙方接受租赁物件的时间，或导致乙方不能接受租赁物件，甲方不承担责任。不可抗力包括：政府行为、战争、自然灾害。

5. 乙方在交付地点接货后，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购买合同指定的地点和时间进行商检，并及时向甲方提交商检报告副本。

第六条 租赁物件瑕疵的处理

1. 由于乙方享有本合同第四条第1款所规定的权利，因此，如卖方延迟租赁物件的交货，或提供的租赁物件与购买合同所规定的内容不符，或在安装调试、操作过程中及质量保证期间有质量瑕疵等情况，按照购买合同的规定，由购买合同的卖方负责，甲方不承担赔偿责任，乙方不得向甲方追索。第三人就出卖标的物主张权利，出租人不承担责任，但出租人购买该标的物时明知第三人对买卖标的物享有权利的除外。

2. 租赁物迟延交货和质量瑕疵的索赔权归出租方所有，出租方可以将索赔权部分或全部转让给承租方。索赔权是否转让应当在购买合同中明确。

3. 承租人占有租赁物期间、租赁物造成第三人财产损害或人身伤害的，出租人不承担责任。

租赁物件的保管、使用和费用应由承租人承担。

第七条乙方在租赁期间的权利义务：

1. 乙方在租赁期间内，可完全使用租赁物件。

2. 乙方除非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将租赁物件迁离附表第(4)项所记载的设置场所，不得转让第三者或允许他人使用。

3. 乙方平时应对租赁物件给予良好的维修保养使其保持正常状态和发挥正常效能。租赁物件的维修保养，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其全部费用。如需更换其零件，在未得到甲方书面同意时，应只用租赁物件原制造厂所供应的零件更换。

4. 因租赁物件本身及其设置、保管、使用等致第三者遭受损害时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5. 不按本条第1款的规定，因租赁物件本身及其设置、保管、使用及租金的交付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税款(包括国家新开征

的一切税种应缴纳的税款)，由乙方负担(甲方全部利润应纳的所得税除外)。

第八条 租赁物件的灭失及毁损

1. 在合同履行期间，租赁物件灭失及毁损风险，由乙方承担(但正常损耗不在此限)。

如租赁物件灭失或毁损，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可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由乙方负责处理并负担一切费用。

(1) 将租赁物件复原或修理至完全正常使用之状态。

(2) 更换与租赁物件同等状态、性能的物件。

2. 租赁物件灭失或毁损至无法修复的程度时，乙方按《实际租金表》所记载的所定损失金额，赔偿给甲方。

3. 根据前款，乙方将所定损失金额及任何其他应付的款项交给甲方时，甲方将租赁物件(以其现状)及对第三者的权利(如有时)转交给乙方。

第九条 保险

在租赁物件到达附表第(4)项所规定的设置场所的同时，由乙方以甲方的名义对租赁物件投保，并使之在本合同履行完毕之前持续有效，保险金额与币种按本合同所规定的所定损失金与币种。保险费用由甲方承担。保险事故发生，乙方须立即通知甲方，并即行将一切有关必要的文件交付甲方可用于下列事项：

(1) 作为第八条第1款第(1)或(2)项所需费用的支付。

(2) 作为第八条第2款及其他乙方应付给甲方的款项。

融资租赁合同通俗理解篇三

不少人都有写过租赁类合同了，这就来动笔写写。通过租赁，承租人可以租赁实用性、经济寿命等性能把握不大的新产品，例如人人租机等。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设备融资租赁合同范本”，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出租方(甲方)：

地址： 电话：

电报挂号： 银行帐号：

承租方(乙方)：

地址： 电话：

电报挂号： 银行帐号：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租赁合同(以下简称“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依据和租赁物件

1. 甲方根据乙方上级主管部门_____的批准并根据乙方租赁委托书的要求，租进_____ (以下简称租赁物件)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物件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使用地点详见本合同附表第1、5项，该附表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二条 租赁物件的所有权

1. 在租赁期间，附表所列租赁物件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对租赁物件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乙方不得在租赁期内对租赁物件进行销售、转让、转租、抵押或采取其他任何侵犯租赁物件所有权的行。

2. 在租赁期满后，甲方可同意乙方续租或按附表第11项所列名义货价将租赁物件售与乙方。名义货价同最后一期租金一并支付。名义货价交清后，该租赁物件的所有权随即转归乙方。

第三条 租金的计算和支付

1. 租金以租赁物件的总成本为基础计算。租赁物件的总成本包括租赁物件的价款、海运费、保险费和融资利息(融资利息从甲方支付或甲方实际负担之日起计算)及银行费用等。总成本是甲方用外汇和人民币分别支付上述全部金额、费用的合计额。

2. 租金用美元额度支付时：

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后的30天内将本合同预计所需要的美元额度采用银行划拨的方式_____次划入甲方中国银行总行营业部的美美元额度户头。

租金用甲方同国外支付租赁物件价款的同一货币计价。在每期对国外支付租金的当日按中国银行的外汇牌价兑换成美元，并以贸易内部结算价格(1美元兑换×元人民币)同乙方结算。乙方用人民币支付租金，由甲方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向乙方托收。

3. 租金直接用外币支付时：

租金用租进或购进租赁物件的同一货币计价和支付。

每期租金，由乙方在规定的支付日期内直接汇入甲方在中国银行总行营业部的帐户。 美元帐号： 日元帐号：

西德马克帐号：

4. 租金用调剂美元支付时：

租金用甲方向国外支付租赁物件价款的同一货币计价。在每期对国外支付租金的当日按中国银行的外汇牌价兑换成美元，并以中国银行调剂美元价格(1美元兑换×元人民币)同乙方结算。乙方用人民币支付租金，由甲方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向乙方托收。

第四条 租金的变更和罚款利息

1. 在租赁期内，由于我国政府或租赁物件出口国政府增减有关税项、税率等因素必须变更租金时，甲方用书面通知乙方这种变更并提出新的实际租金，乙方承认这种变更。

2. 租赁物件的总成本与其概算租金不符时，甲方在租赁物件全部交货后，用书面通知乙方实际租金的金额，并以此金额为准对概算租金作出相应的变更，乙方承认这种变更。

3. 乙方延迟支付租金时，甲方将按照延付时间计算，每日加收延付金额的万分之三的利息。

第五条 租赁物件的交货和验收

1. 租赁物件在附表第4项所列的卸货港(以下简称交货地点)，由甲方(或其代理人)向乙方交货。因政府法律、不可抗力和延迟运输、卸货、报关等不属于甲方责任而造成租赁物件延迟交货时，甲方不承担责任。

2. 租赁物件运达安装或使用地点后，乙方应在30天内检验租赁物件，同时将签收盖章后的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给甲方。

3. 如果乙方未按前项规定的时间办理验收，甲方则视为租赁物件已在完整状态下由乙方验收完毕，并视同乙方已经将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付给甲方。

4. 如果乙方在验收时发现租赁物件的型号、规格、数量和技术性能等有不符、不良或瑕疵等情况属于卖方的责任时，乙方应在接货后90天内从中国商品检验局取得商检证明并应立即将上述情况用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将根据与卖方签订的购货协议规定的有关条款协助乙方对外进行交涉，办理索赔等事宜。

第六条 质量保证及事故处理

1. 租赁物件的质量保证条件同甲方与卖方签订的购货协议中的质量保证条件相符。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质量问题属于卖方责任时，甲方同意将购货协议规定的索赔权转让给乙方，并协助乙方办理索赔事宜。当需要卖方派人来华时，甲方负责办理邀请外商来华的手续。

2. 在租赁期内，因乙方责任事故致使租赁物件遭受损失时，乙方应对此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 如发生以上任何情况，都不影响本合同的继续执行和效力。

第七条 租赁物件的使用、维修、保养和费用

1. 租赁物件在租赁期内由乙方使用。乙方应负责日常维修、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状态，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2. 租赁物件在安装、保管、使用等过程中致使第三者遭受损失时，由乙方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3. 租赁物件在安装、保管、使用等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税款，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 租赁物件的损坏和毁灭

1. 乙方承担在租赁期内发生的租赁物件的毁损(正常损耗不在

此限)和灭失的风险。

2. 在租赁物件发生毁损或灭失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可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其一切费用:

(1) 将租赁物件复原或修理至完全能正常使用的状态;

(2) 更换与租赁物件同等型号、性能的部件或配件、使其能正常使用;

(3) 当租赁物件灭失或毁损至无法修理的程度时,乙方应按附表第9项规定的预定损失金额,赔偿甲方。

第九条 租赁物件的保险

1. 按fob或c&f条件交货时,由甲方办理租赁物件的进口运输保险手续。

2. 租赁物件自运抵乙方安装或使用地点之日起由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投保财产险(保险期至本合同终结时为止),为应付自然灾害所引起的租赁物件的毁损风险。

3. 在租赁期间,如发生保险事故,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和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在当地的分公司,并向甲方提供检验报告和有关资料,会同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索赔。本条各项保险费均计入总租金内用外币支付,由乙方负担。

根据第八条应由乙方支付给甲方的款项,可在保险赔偿金内减免抵偿。

第十条 租赁保证金

1. 本合同一经签订乙方即向甲方支付附表第8项规定的租赁保证金,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

2. 租赁保证金不计利息，在租赁期满时归还乙方或抵最后一期租金的全部或一部分。

3. 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时，甲方将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款项。

第十一条 违反合同时的处理

1. 除本合同第四条所规定的条款外，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将按我国《经济合同法》的有关条款处理。

2. 乙方如不支付租金或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时，甲方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1) 要求乙方及时付清租金和其他费用的全部或一部分。

(2) 终止本合同，收回或要求归还租赁物件，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3. 租赁物件交货前，由于乙方违反本合同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第十二条 经济担保

1. 乙方委托____为本合同乙方的经济担保人。不论发生何种情况乙方未按照本合同附表的要求支付租金时，乙方经济担保人将按《经济合同法》第十五条的规定承付乙方所欠租金。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 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及乙方的经济担保人应首先根据我国《经济合同法》等法规的有关条款来解决。如不能解决时，提请有关经济法庭判决。

2. 甲方与外商签订的购货协议或租赁合同需要仲裁时乙方有责任提供必要的资料并协助甲方对外进行交涉。

第十四条 本合同的附件

1.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附件：

(1) 租赁合同附表；

(2) 租赁委托书及附表；

(3) 租赁设备确认书；

(4) 甲方购货协议副本(协议号：)；

(5) 乙方租金偿还担保与还款计划书。

第十五条 其他

1.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自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正本为凭。合同副本除乙方经济担保人必持一份外，其他需要份数由双方商定。

2. 对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修改、补充或变更(除第四条外)须采用书面形式，经双方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本合同修改、变更部分应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出租人：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原承租人：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新承租人：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担保人：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鉴于，原承租人与出租人已经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 1 ， ）现原承租人拟将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全部转让给新承租人，新承租人

与出租人同意上述转让。

经友好协商，各方就上述转让达成本协议如下条款：

1、原承租人同意将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所有权利与义务转让给新承租人，即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定义见下)，新承租人将享有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原承租人的所有权利，并承担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原承租人的所有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使用、保管、维修租赁物(详见融资租赁合同之附件一“融资租赁合同明细表”)；就与租赁物有关的任何问题直接向供应商提出索赔；按时、无条件、足额地向出租人支付租金等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同意出租人按照融资租赁合同约定调整租金。本协议另行约定的除外。

2、担保人在此确认并同意本协议项下的转让，并承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仍然按照融资租赁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就新承租人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一切债务向出租人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3、原承租人与新承租人一致同意，原承租人与新承租人自行协商租赁物的交付事宜，但原承租人应将该等交付事宜的进展情况书面通知出租人。

4、原承租人与新承租人一致同意按照本协议附件“支付清单”向出租人支付租金等其他应付款项。

5、如出租人因本协议项下的转让和受让遭受任何损失，产生的任何费用均由承担。原承租人与新承租人之间的任何抵销、赔偿、索赔等均不影响该等转让后新承租人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责任和义务。

6、本协议下新承租人的融资金额为原承租人融资金额减去原承租人已偿还金额后的余额。

7、本协议自各方签署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作为融资租赁合同的补充，若与融资租赁合同有任何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一式四份，各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编号：_____

_____租赁公司(以下简称出租人)与_____工厂(以下简称承租人)签订本合同，其条款如下：

1. 出租人同意租出，承租人同意租进附件所列的设备；该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 租期为_____年，从承租人验收设备之日起算。

3. 总租金为_____元，从承租人接受所租设备之日开始计租。在租赁期内，月租为_____元，应于每月_____号前交入_____银行的出租人账户。

双方同租赁期间任何一方不得要求加租或减租。如果承租人不准时交租，则应向出租人交付比该行长期贷款利率多_____%的利息作为处罚。

签约后_____个月内承租人应向出租人提交中国银行出具的保函，担保承租人按合同规定交租。

4. 出租人必须按cif_____条件在附件规定的时间内把所租设备运交承租人。

5. 出租人应于装船后把合同号码、品名规格、件数、毛重、净重、发票总值、载货船名、预计到达时间和目的港以电传通知承租人以便提货。同时还要向承租人航寄下列单据：

a. 提单正本_____份

b. 发票_____份

c. 装船单_____份

d. 出租人的厂家出具的关于所租设备的品质、数量检验证_____份。

6. 货到_____港后，承租人要委托_____检验机构检验所租货物。如有品质、规格、数量等与合同规定不符，承租人有权在货到_____天内凭该检验机构的检验证书向出租人提出索赔；或者要求出租人自费及时更换不合格的零件或机器。

7. 在租赁期间，出租人必须办理必要的保险；保险应包括第三者责任险，使在事故中，遭受损失和伤亡的其他有关方也可受益。

8. 在租赁期间，出租人应免费提供租后服务，包括所租设备的安装、运转、修理和保养。承租人必须妥善爱护所租设备，保持经久耐用。如果由于承租人员的错误操作造成设备损坏，修理费应由承租人承担。

9. 出租人应按优惠价格向承租人提供原料、燃料和部件。

10. 在设备到达厂房_____个月内，出租人要派出_____名技术员到_____指导所租设备的安装，然后培训承租人的技术员和工人，使他们能达到掌握有关操作、修理和保养所租设备的技术。在这种情况下，承租人同意付

给每人月薪_____元;其他一切费用则由出租人承担。

11. 为达到第十条所述的目的,有关安装、调试、检查、修理、操作和保养的技术资料应由出租人免费提供承租人。

12. 出租人的技术人员每季至少要对所租设备检验一次以确保设备正常开动。承租人则要给予他们必要的协助。

13. 如果承租人涉及第三者的专利权纠纷,出租人应对其后果负责。

14. 没有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不得将设备转租给第三方。

15. 当合同期满时,承租人可以采用_____种方式处理:

a. 继续再租_____年;

b. 改签融资租赁合同约定更长的时间;

c. 按照双方同意的优惠价格直接购买设备。

16. 如果一方受到不可抗力的阻挡而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执行合同的时限应作相应的延长。

17.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的一条条款并在_____天内未作时,另一方可提前_____天向违约方提交书面通知终止本合同。违约的一方应对有权终止合同的一方所受的经济损失负责赔偿。

18. 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应该按照国际商会的调解和仲裁规则由一个或几个按该规则指定的仲裁员最终仲裁解决。

本合同用中、英两种文字写成,两者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出租方): _____

乙方(承租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产品编号名称、品牌型号、售价租价等

编号

品牌、型号

名称

售价

基本租金

租用时间

租金

备注

第二条 租赁期限

测量仪器的租赁期限始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甲方从当日起交付给乙方使用，同时乙方支付押金。乙方使用_____为周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结束租赁归还给甲方。

如遇特殊情况，乙方应在归还日之前一天通知甲方，征得甲方同意后，在不超过规定时间的12小时内归还仪器。

如因乙方技术不成熟需暂停租赁，则在悬挂期内甲方可给予免费，但悬挂期不得超过7天。

第三条 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1. 首次租赁时，乙方在获得租赁仪器之时应向甲方交纳双方确认租赁的仪器押金，押金为租赁仪器销售的价格。在乙方退回租赁仪器时，甲方应在24小时内退还乙方押金。

2. 根据租期的不同，租金也不尽相同。

(1) 日租=租金基数_10%

(2) 周租

第一周租金=租金基数_50%

第二周租金=租金基数_30%

第三周租金=租金基数_30%……以此类推

(3) 月租

第一月租金=租金基数

第二月租金=租金基数_90%

第三月租金=租金基数_80%

第四月、五月、六月租金=租金基数_70%

半年(六个月)以上租金=租金基数_50%……以此类推

第四条租赁期间租赁仪器的维修保养

1. 甲乙双方确认租赁关系之时，双方应对仪器的质量、成色共同确认，租赁仪器由甲方移交给乙方之时起，甲方负责正常的维修保养及普通故障的排除。
2. 因乙方使用不当，导致租赁仪器硬件出现故障或受损无法使用，乙方不得自行拆机维修，应返还甲方维修，费用由乙方支付。

第五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 在租赁期间，甲方如将出租仪器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应通知乙方，征求乙方同意后可用相同性能的仪器代替出租，但甲、乙双方应对价格进行再次确认并订立新的合同。
2. 在租赁期间，乙方可随时终止租赁，缴纳的租金以实际使用时间所属期间支付给甲方；(例如：乙方与甲方最初订立合同，租期为两月，但乙方使用五周后由其自身原因要求结束合同，则结算时乙方需支付一月又一周租金。)
3. 乙方申请转换租期类型时，应在租期到来前五天前通知甲方，甲乙双方应订立新合同，租赁费用按新确认的租赁期限确认。如乙方要求废除前期合同，订立新合同时涵盖前合同，则应向甲方支付租金基数10%的违约金，以弥补甲方丧失的机会成本。(例如：乙方与甲方前期订立合同中的租期为二天，二天

结束乙方要求进行周租，则甲乙双方重新订立合同，双方确认即生效；如乙方要求周租，并将前两天计入在内，则乙方除支付周租费用外还应支付该租金基数10%给甲方，作为违约金。)

4. 乙方享有仪器的使用权，但不得转让或作为财产抵押，未经甲方同意亦不得在设备上增加或拆除任何部件。

5. 由于乙方的需求改变，不再租赁而要购买所租赁的仪器，由乙方方向甲方申请则可以押金充抵仪器款，甲方退回前期乙方租赁费用的50%。

第六条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在履行义务或者采取补救措施后，对方还有其他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2. 甲乙双方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3. 乙方未支付租赁费，甲方可以要求其支付租赁费或从押金中扣除。

4. 甲乙双方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5. 乙方可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约定向甲方给付押金作为债权的担保。乙方履行债务后，押金应当抵作价款或者收回。

6. 甲乙双方都违反合同的，应当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7. 甲乙双方一方因第三人的原因造成违约的，应当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甲乙双方一方和第三人之间的纠纷，依照法律规定或者按照约定解决。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或到当地仲裁机关申请仲裁，仍不能解决时可诉之于法。

第八条本合同在规定的租赁期届满前日内，双方如愿意延长租赁期，应重新签订合同。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贰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经办人：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乙方经办人：_____

委托代理人(签章):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通俗理解篇四

出租方(甲方):

地址: 电话:

电报挂号: 银行帐号:

承租方(乙方):

地址: 电话:

电报挂号: 银行帐号: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租赁合同(以下简称“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依据和租赁物件

1. 甲方根据乙方上级主管部门_____的批准并根据乙方租赁委托书的要求, 租进_____ (以下简称租赁物件) 出租给乙方

使用。租赁物件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使用地点详见本合同附表第1、5项，该附表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二条 租赁物件的所有权

1. 在租赁期间，附表所列租赁物件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对租赁物件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乙方不得在租赁期内对租赁物件进行销售、转让、转租、抵押或采取其他任何侵犯租赁物件所有权的行为。

2. 在租赁期满后，甲方可同意乙方续租或按附表第11项所列名义货价将租赁物件售与乙方。名义货价同最后一期租金一并支付。名义货价交清后，该租赁物件的所有权随即转归乙方。

第三条 租金的计算和支付

1. 租金以租赁物件的总成本为基础计算。租赁物件的总成本包括租赁物件的价款、海运费、保险费和融资利息(融资利息从甲方支付或甲方实际负担之日起计算)及银行费用等。总成本是甲方用外汇和人民币分别支付上述全部金额、费用的合计额。

2. 租金用美元额度支付时：

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后的30天内将本合同预计所需要的美元额度采用银行划拨的方式_____次划入甲方中国银行总行营业部的美元额度户头。

租金用甲方同国外支付租赁物件价款的同一货币计价。在每期对国外支付租金的当日按中国银行的外汇牌价兑换成美元，并以贸易内部结算价格(1美元兑换×元人民币)同乙方结算。乙方用人民币支付租金，由甲方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向乙方托收。

3. 租金直接用外币支付时：

租金用租进或购进租赁物件的同一货币计价和支付。

每期租金，由乙方在规定的支付日期内直接汇入甲方在中国银行总行营业部的帐户。 美元帐号： 日元帐号：

西德马克帐号：

4. 租金用调剂美元支付时：

租金用甲方向国外支付租赁物件价款的同一货币计价。在每期对国外支付租金的当日按中国银行的外汇牌价兑换成美元，并以中国银行调剂美元价格(1美元兑换×元人民币)同乙方结算。乙方用人民币支付租金，由甲方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向乙方托收。

第四条 租金的变更和罚款利息

1. 在租赁期内，由于我国政府或租赁物件出口国政府增减有关税项、税率等因素必须变更租金时，甲方用书面通知乙方这种变更并提出新的实际租金，乙方承认这种变更。

2. 租赁物件的总成本与其概算租金不符时，甲方在租赁物件全部交货后，用书面通知乙方实际租金的金额，并以此金额为准对概算租金作出相应的变更，乙方承认这种变更。

3. 乙方延迟支付租金时，甲方将按照延付时间计算，每日加收延付金额的万分之三的利息。

第五条 租赁物件的交货和验收

1. 租赁物件在附表第4项所列的卸货港(以下简称交货地点)，由甲方(或其代理人)向乙方交货。因政府法律、不可抗力和延迟运输、卸货、报关等不属于甲方责任而造成租赁物件延

迟交货时，甲方不承担责任。

2. 租赁物件运达安装或使用地点后，乙方应在30天内检验租赁物件，同时将签收盖章后的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给甲方。

3. 如果乙方未按前项规定的时间办理验收，甲方则视为租赁物件已在完整状态下由乙方验收完毕，并视同乙方已经将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付给甲方。

4. 如果乙方在验收时发现租赁物件的型号、规格、数量和技术性能等有不符、不良或瑕疵等情况属于卖方的责任时，乙方应在接货后90天内从中国商品检验局取得商检证明并应立即将上述情况用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将根据与卖方签订的购货协议规定的有关条款协助乙方对外进行交涉，办理索赔等事宜。

第六条 质量保证及事故处理

1. 租赁物件的质量保证条件同甲方与卖方签订的购货协议中的质量保证条件相符。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质量问题属于卖方责任时，甲方同意将购货协议规定的索赔权转让给乙方，并协助乙方办理索赔事宜。当需要卖方派人来华时，甲方负责办理邀请外商来华的手续。

2. 在租赁期内，因乙方责任事故致使租赁物件遭受损失时，乙方应对此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 如发生以上任何情况，都不影响本合同的继续执行和效力。

第七条 租赁物件的使用、维修、保养和费用

1. 租赁物件在租赁期内由乙方使用。乙方应负责日常维修、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状态，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2. 租赁物件在安装、保管、使用等过程中致使第三者遭受损失时，由乙方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3. 租赁物件在安装、保管、使用等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税款，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 租赁物件的损坏和毁灭

1. 乙方承担在租赁期内发生的租赁物件的毁损(正常损耗不在此限)和灭失的风险。

2. 在租赁物件发生毁损或灭失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可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其一切费用：

(1) 将租赁物件复原或修理至完全能正常使用的状态；

(2) 更换与租赁物件同等型号、性能的部件或配件、使其能正常使用；

(3) 当租赁物件灭失或毁损至无法修理的程度时，乙方应按附表第9项规定的预定损失金额，赔偿甲方。

第九条 租赁物件的保险

1. 按fob或c&f条件交货时，由甲方办理租赁物件的进口运输保险手续。

2. 租赁物件自运抵乙方安装或使用地点之日起由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投保财产险(保险期至本合同终结时为止)，为应付自然灾害所引起的租赁物件的毁损风险。

3. 在租赁期间，如发生保险事故，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和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在当地的分公司，并向甲方提供检验报告和有关资料，会同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索赔。 本条各

项保险费均计入总租金内用外币支付，由乙方负担。

根据第八条应由乙方支付给甲方的款项，可在保险赔偿金内减免抵偿。

第十条 租赁保证金

1. 本合同一经签订乙方即向甲方支付附表第8项规定的租赁保证金，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
2. 租赁保证金不计利息，在租赁期满时归还乙方或抵最后一期租金的全部或一部分。
3. 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时，甲方将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款项。

第十一条 违反合同时的处理

1. 除本合同第四条所规定的条款外，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将按我国《经济合同法》的有关条款处理。
2. 乙方如不支付租金或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时，甲方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 (1) 要求乙方及时付清租金和其他费用的全部或一部分。
 - (2) 终止本合同，收回或要求归还租赁物件，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3. 租赁物件交货前，由于乙方违反本合同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第十二条 经济担保

1. 乙方委托_____为本合同乙方的经济担保人。不论发生何种情况乙方未按照本合同附表的要求支付租金时，乙方经济担保人将按《经济合同法》第十五条的规定承付乙方所欠租金。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 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及乙方的经济担保人应首先根据我国《经济合同法》等法规的有关条款来解决。如不能解决时，提请有关经济法庭判决。

2. 甲方与外商签订的购货协议或租赁合同需要仲裁时乙方有责任提供必要的资料并协助甲方对外进行交涉。

第十四条 本合同的附件

1.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附件：

(1) 租赁合同附表；

(2) 租赁委托书及附表；

(3) 租赁设备确认书；

(4) 甲方购货协议副本(协议号：)；

(5) 乙方租金偿还担保与还款计划书。

第十五条 其他

1.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自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正本为凭。合同副本除乙方经济担保人必持一份外，其他需要份数由双方商定。

2. 对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修改、补充或变更(除第四条外)须采

用书面形式，经双方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本合同修改、变更部分应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共2页，当前第2页12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通俗理解篇五

近些年随着我国设备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设备融资租赁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那么设备融资租赁合同怎么写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设备融资租赁合同范文，感谢您的阅读。

编号：_____

_____租赁公司(以下简称出租人)与_____工厂(以下简称承租人)签订本合同，其条款如下：

1. 出租人同意租出，承租人同意租进附件所列的设备；该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 租期为_____年，从承租人验收设备之日起算。
3. 总租金为_____元，从承租人接受所租设备之日开始计租。在租赁期内，月租为_____元，应于每月_____号前交入_____银行的出租人账户。

双方同租赁期间任何一方不得要求加租或减租。如果承租人不准时交租，则应向出租人交付比该行长期贷款利率

多_____的利息作为处罚。

签约后_____个月内承租人应向出租人提交中国银行出具的保函，担保承租人按合同规定交租。

4. 出租人必须按cif_____条件在附件规定的时间内把所租设备运交承租人。

5. 出租人应于装船后把合同号码、品名规格、件数、毛重、净重、发票总值、载货船名、预计到达时间和目的港以电传通知承租人以便提货。同时还要向承租人航寄下列单据：

a. 提单正本_____份

b. 发票_____份

c. 装船单_____份

d. 出租人的厂家出具的关于所租设备的品质、数量检验证_____份。

6. 货到_____港后，承租人要委托_____检验机构检验所租货物。如有品质、规格、数量等与合同规定不符，承租人有权在货到_____天内凭该检验机构的检验证书向出租人提出索赔；或者要求出租人自费及时更换不合格的零件或机器。

7. 在租赁期间，出租人必须办理必要的保险；保险应包括第三者责任险，使在事故中，遭受损失和伤亡的其他有关方也可受益。

8. 在租赁期间，出租人应免费提供租后服务，包括所租设备的安装、运转、修理和保养。承租人必须妥善爱护所租设备，保持经久耐用。如果由于承租人员的错误操作造成设备损坏，

修理费应由承租人承担。

9. 出租人应按优惠价格向承租人提供原料、燃料和部件。

10. 在设备到达厂房_____个月内，出租人要派出_____名技术员到_____指导所租设备的安装，然后培训承租人的技术员和工人，使他们能达到掌握有关操作、修理和保养所租设备的技术。在这种情况下，承租人同意付给每人月薪_____元；其他一切费用则由出租人承担。

11. 为达到第十条所述的目的，有关安装、调试、检查、修理、操作和保养的技术资料应由出租人免费提供承租人。

12. 出租人的技术人员每季至少要对所租设备检验一次以确保设备正常开动。承租人则要给予他们必要的协助。

13. 如果承租人涉及第三者的专利权纠纷，出租人应对其后果负责。

14. 没有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不得将设备转租给第三方。

15. 当合同期满时，承租人可以采用_____种方式处理：

a. 继续再租_____年；

b. 改签融资租赁合同租用更长的时间；

c. 按照双方同意的优惠价格直接购买设备。

16. 如果一方受到不可抗力的阻挡而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执行合同的时限应作相应的延长。

17.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的一条条款并在_____天内未作时，另一方可提前_____天向违约方提交书面通知终止

本合同。违约的一方应对有权终止合同的一方所受的经济损失负责赔偿。

18. 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应该按照国际商会的调解和仲裁规则由一个或几个按该规则指定的仲裁员最终仲裁解决。

本合同用中、英两种文字写成，两者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出租人：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原承租人：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新承租人：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担保人：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鉴于，原承租人与出租人已经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 1 ， ）现原承租人拟将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全部转让给新承租人，新承租人与出租人同意上述转让。

经友好协商，各方就上述转让达成本协议如下条款：

1、原承租人同意将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所有权利与义务转让给新承租人，即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定义见下)，新承租人将享有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原承租人的所有权利，并承担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原承租人的所有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使用、保管、维修租赁物(详见融资租赁合同之附件一“融资租赁合同明细表”)；就与租赁物有关的任何问题直接向供应商提出索赔；按时、无条件、足额地向出租人支付租金等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同意出租人按照融资租赁合同约定调整租金。本协议另行约定的除外。

2、担保人在此确认并同意本协议项下的转让，并承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仍然按照融资租赁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就新承租人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一切债务向出租人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3、原承租人与新承租人一致同意，原承租人与新承租人自行协商租赁物的交付事宜，但原承租人应将该等交付事宜的进展情况书面通知出租人。

4、原承租人与新承租人一致同意按照本协议附件“支付清单”向出租人支付租金等其他应付款项。

5、如出租人因本协议项下的转让和受让遭受任何损失，产生的任何费用均由承担。原承租人与新承租人之间的任何抵销、赔偿、索赔等均不影响该等转让后新承租人在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责任和义务。

6、本协议下新承租人的融资金额为原承租人融资金额减去原承租人已偿还金额后的余额。

7、本协议自各方签署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作为融资租赁合同的补充，若与融资租赁合同有任何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一式四份，各方各持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共2页，当前第1页12

融资租赁合同通俗理解篇六

合同编号：_____

出租人（甲方）：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银行帐户号： _____

承租人（乙方）：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银行帐户号：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经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融资租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本合同一经签订，在法律上对甲乙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一条合同说明

甲方根据乙方的需要和委托，按照乙方提供的租赁财产的名称、品质、规格、数量和金额等要求，购进第二条规定的租赁物件出租给乙方，并由乙方承租。

第二条租赁物

根据_____文件批准，乙方拟租赁财产的名称、品质、规格、数量和金额：_____。甲方经审查同意支付设备价款及有关费用共计人民币_____（大写），购进租赁物件后租给乙方使用，租赁物件明细表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三条租赁财产的交货、验收、交货地点和使用地点。

1. 租赁财产由供货方直接运交乙方的指定的交货地点，向乙方交货。

2. 租赁财产运达安装或使用地点后，乙方应在_____天内检查租赁物件，并将盖章后的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给甲方。

3. 如果在_____天内乙方未按前项规定向甲方交付验收收据的，视为租赁物件已在完整、良好状态下由乙方验收完毕，并视同乙方已经将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付给甲方。

4. 如果乙方在验收时发现租赁物件的品质、规格、数量等有不符、不良或瑕疵等情况属于卖方的责任时，乙方应在接货后_____天内从商检部门取得商检证明并立即将上述情况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将根据与供货方签订的购货合同规定的有关条款协助乙方对外进行交涉，办理索赔等事宜。

第四条租期为_____年，从乙方验收设备之日起算。

第五条总租金为_____元，从乙方接受所租设备之日开始计租。在租赁期内，月租为_____元，应于每月_____号前交入_____银行的甲方账户。

双方同租赁期间任何一方不得要求加租或减租。如果乙方不准时交租，则应向甲方交付比该行长期贷款利率多_____％的利息作为处罚。

签约后_____个月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中国银行出具的保函，担保乙方按合同规定交租。

第六条租金的担保

1. 本合同一经签订，乙方即向甲方支付双方商定的保证

金_____元，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

租赁保证金不计利息，在租赁期满时归还乙方或规定为抵最后一期租金的全部或一部分。

乙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时，甲方将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款项。

2. 乙方委托_____为本合同乙方的经济担保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第七条 租赁物件的购货、交货和验收

1. 购货方式有以下三种，甲乙双方商定采用_____种方式。

a. 根据贸易有关规定，甲方同意乙方自行签订或委托代理人签订购置租赁物件的合同，乙方或其委托的代理方对该合同承担一切义务。对该合同的履行及租赁物件质量等问题引起的后果，甲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购货原始发票及合同副本、委托书副本交甲方保存。

b. 租赁物件甲乙双方确定后，购货合同由甲方签订。乙方作为甲方代表，负责处理购货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一切问题，并承担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乙方的过失所造成的经济责任。

c. 乙方与供货方签订购货合同，应由甲方确认盖章后生效，采用托收承付方式付款，供货方办理托收承付时，必须交付铁路运单或乙方自提证明单据。甲方见单后付款并对货物享有所有权。如在运输中发生问题或货物有其他质量、短缺等问题由乙方负责与供货方联系解决，甲方不参与也不承担任何经济责任。

2. 租赁物件运达使用地点后，乙方应在三十天内负责验收（包括进行试车），同时将签收盖章后的租赁物件的验收收

据一式二份书面附验收结果交给甲方。

3. 如果乙方未按前项规定的时间办理验收，甲方则视为租赁物件已在完整状态下由乙方验收完毕，并视同乙方已经将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付给甲方。

4. 如果乙方在验收时发现租赁物件由于卖方责任造成租赁物件的型号、规格、数量和技术性能等有不符、不良或瑕疵等情况时，由乙方直接向卖方交涉处理并立即将上述情况用书面通知甲方。如卖方延期交货，由乙方直接催交。

5. 甲方应于装船后把合同号码、品名规格、件数、毛重、净重、发票总值、载货船名、预计到达时间和目的港以电传通知乙方以便提货。同时还要向乙方航寄下列单据：

a. 提单正本_____份；

b. 发票_____份；

c. 装船单_____份；

d. 甲方的厂家出具的关于所租设备的品质、数量检验证_____份。

6. 货到_____天后，乙方要委托_____检验机构检验所租货物。如有品质、规格、数量等与合同规定不符，乙方有权在货到_____天内凭该检验机构的检验证书向甲方提出索赔；或者要求甲方自费及时更换不合格的零件或机器。

第八条 租赁物的灭失及毁损

1. 在本合同期限内，乙方承担租赁物灭失或毁损的风险。

2. 如租赁物灭失或毁损，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可选择

下列方式之一，由乙方负责处理并负担一切费用。

a.将租赁物复原或修理至可正常使用之状态。

b.更换与租赁物同等状态和性能的物件。

3. 租赁物灭失或毁损至无法修理的程度时，乙方应按《实际应付租金通知书》中记载的损失赔偿金额，赔偿给甲方。当乙方将损失赔偿金额及其他应付的款项缴纳给甲方时，按双方约定办理。

第九条 保险

1. 自还租期限起算日开始，甲方以购买合同_____价及本合同规定的币种办理必要的保险；保险应包括第三者责任险，并使之在还租期限内持续有效。保险费由乙方负担，计入实际成本。

2. 租赁物件自运抵乙方安装或使用地点之日起由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投保财产险（保险期至本合同终结时为止），以应付自然灾害所引起的租赁物件的毁损风险。

3. 在租赁期间，如发生保险事故，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和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在当地的分公司，并向甲方提供检验报告和有关资料，会同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索赔。本条各项保险费均计入总租金内用外币支付，由乙方负担。应由乙方支付给甲方的款项，可在保险赔偿金内减免抵偿。

4. 保险金不足以支付上述款项时，由乙补足。

第十条 对租赁物件的权利和义务

1. 在租赁期内合同附表所列租赁物件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对租赁物件只有使用权。乙方不得在租期内对租赁物件进

行销售、转让、转租、分租、抵押、投资或采取其它任何侵犯租赁物件所有权的行为。

2. 租期内租赁物件由乙方使用，乙方有义务合理和适宜地保护租赁物件，并对由于乙方自己的过失或疏忽或由乙方可防止的任何第三人的行为造成的对租赁物件的灭失或损害负有赔偿义务。

3. 在设备到达厂房_____个月内，甲方要派出_____名技术员到_____指导所租设备的安装，然后培训乙方的技术员和工人，使他们能达到掌握有关操作、修理和保养所租设备的技术。在这种情况下，乙方同意付给每人月薪_____元；其他一切费用则由甲方承担。

4. 为了保证租赁物件的正常使用和运转，乙方负责对租赁物件按技术要求进行正常的、适时的维修和保养。维修和保养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自付。租期内，租赁物件无论发生任何属于制造或使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解决，乙方不能因此而免除向甲方支付租金的义务。

5. 甲方有权对租赁物件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乙方应为甲方的工作提供方便。租期内，乙方每半年应向甲方提供乙方的财务报表，并向甲方报告经营情况。

6. 甲方应按优惠价格向乙方提供原料、燃料和部件。

7. 租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明示或暗示其对租赁物件具有所有权和处分权，如乙方在此期间由于债务纠纷或依法破产，乙方应向法院、债权人或清算委员会申请对租赁物件不具有所有权，亦不得以租赁物件充做诉讼保证金或抵偿债务，同时必须及时报告甲方。

8.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租赁物件的处理：

a.留购：甲方同意按合同附表所列的留购货价将租赁物件售与乙方。留购货价同最后一期租金一并支付。全部实际租金和留购货价以及出现合同第三条的情况（如有时）增加的税款、利息或延付利息和罚款利息付清后，甲方将租赁物件的所有权转移给乙方。

b.续租：甲方同意乙方对合同的租赁物件进行续租，其续租租期、租金金额、租金交纳日期等租赁条件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内协商确定，并另订续租合同。（注：留购或续租任择一种，双方确定一种后，另一种在合同中无任何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违反本合同

1. 如甲方未能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造成卖主逾期交付租赁物，甲方购买租赁所支付款项在逾期期间所发生的利息由甲方承担。

2. 如乙方不支付租金或违反本合同其他条款，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即时付清租金和其他费用，或收回租赁物自行处置，所得款项抵作乙方应付租金及迟延利息，不足部分应由乙方赔偿。虽然甲方采取前述措施，并不因之免除本合同规定的乙方其他义务。

第十二条甲方权利的转让和抵押

本合同期内，甲方有权将本合同赋与甲方全部或部分权利转让给第三者，或提供租赁物作为抵押，但不得影响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三条租赁物所有权的转移

乙方向甲方付清全部租金及其他款项，并再向甲方支付租赁物的残值_____元（人民币）后，由甲方向乙方出据租赁

物所有权转移证明书，租赁物的所有权即转归乙方所有。

第十四条声明及保证

甲方：

1. 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甲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乙方：

1. 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乙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乙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五条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年。

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六条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第十七条通知

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 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

相应责任。

第十八条争议的处理

1. 本合同受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 a.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b.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第二十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一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本合同用中、英两种文字写成，两者具有同等效力。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_____份，送_____留存

一份。

出租人（盖章）：_____承租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融资租赁合同通俗理解篇七

融资租赁又称设备租赁或现代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或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资产的所有权最终可以转移，也可以不转移。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和乙方根据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一致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融资租赁合同，并共同遵照执行。

乙方拟租赁_____（设备名称）。甲方经审查同意支付设备价款及有关费用共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购进租赁物件后租给乙方使用，租赁物件明细表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1在租赁期内合同附表所列租赁物件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对租赁物件只有使用权。乙方不得在租期内对租赁物件进行销售、转让、转租、分租、抵押、投资或采取其它任何侵犯租赁物件所有权的行为。

2-2租期内租赁物件由乙方使用，乙方有义务合理和适宜地保护租赁物件，并对由于乙方自己的过失或疏忽或由乙方可防止的任何第三人的行为造成的对租赁物件的灭失或损害负有赔偿义务。

2-3为了保证租赁物件的正常使用和运转，乙方负责对租赁物件按技术要求进行正常的、适时的维修和保养。维修和保养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自付。租期内，租赁物件无论发生任何属于制造或使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解决，乙方不能因此而免除向甲方支付租金的义务。

2-4甲方有权对租赁物件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乙方应为甲方的工作提供方便。租期内，乙方每半年应向甲方提供乙方的财务报表，并向甲方报告经营情况。

2-5租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明示或暗示其对租赁物件具有所有权和处分权，如乙方在此期间由于债务纠纷或依法破产，乙方应向法院、债权人或清算委员会申请对租赁物件不具有所有权，亦不得以租赁物件充做诉讼保证金或抵偿债务，同时必须及时报告甲方。

2-6租赁期满后，本合同租赁物件的处理：

a. 留购

甲方同意按合同附表第12项所列的留购货价将租赁物件售与乙方。留购货价同最后一期租金一并支付。全部实际租金和留购货价以及出现合同第三条的情况(如有时)增加的税款、利息或延付利息和罚款利息付清后，甲方将租赁物件的所有权转移给乙方。

b. 续租

甲方同意乙方对合同的租赁物件进行续租，其续租租期、租

金金额、租金交纳日期等租赁条件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内协商确定，并另订续租合同。

(注：留购或续租任择一种，双方确定一种后，另一种在合同中无任何法律效力。)

3-1甲方出租、乙方承租租赁物件的租期共计_____个日历月，进口设备的租赁期从设备到港日起算，国内设备租赁期从发货日起算，即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包括起止日)。

3-2在本条第一款所列的租期内，乙方不得中止和终止对租赁物件的租赁，并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变更本租赁合同的要求。

3-3本条第一款所列租期的全部租金总额包括设备价款、保险、银行费用、利息为_____元(大写)，由乙方按租金偿付表(合同附件)向甲方分_____次交付。

3-4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项下的租赁手续费为租赁总成本的百分之_____，计人民币_____元，乙方应将该项手续费在本合同双方签字之日后十天内全额付给甲方(手续费滞交影响合同执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3-5为按本条规定支付租金，乙方应在规定的每期租金交付日期(不包括交付日当日)前_____日将租金划入甲方的帐户。

3-6在租赁期内，由于国家增减有关税项、税率及银行利率等因素必须变更租金时，甲方用书面通知乙方这种变更并提出新的实际租金，乙方承认这种变更并承付。

3-7乙方延迟支付租金时，甲方除按照延付时间继续计收利息外，每日加收延付金额的万分之三的滞付金。

4-1购货方式有以下三种，甲乙双方商定采用()种方式。

a.根据贸易有关规定，甲方同意乙方自行签订或委托代理人签订购置租赁物件的合同，乙方或其委托的代理方对该合同承担一切义务。对该合同的履行及租赁物件质量等问题引起的后果，甲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购货原始发票及合同副本、委托书副本交甲方保存。

b.租赁物件甲乙双方确定后，购货合同由甲方签订。乙方作为甲方代表，负责处理购货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一切问题，并承担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乙方的过失所造成的经济责任。

c.乙方与供货方签订购货合同，应由甲方确认盖章后生效，采用托收承付方式付款，供货方办理托收承付时，必须交付铁路运单或乙方自提证明单据。甲方见单后付款并对货物享有所有权。如在运输中发生问题或货物有其他质量、短缺等问题由乙方负责与供货方联系解决，甲方不参与也不承担任何经济责任。

4-2租赁物件运达使用地点后，乙方应在三十天内负责验收(包括进行试车)，同时将签收盖章后的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一式二份书面附验收结果交给甲方。

4-3如果乙方未按前项规定的时间办理验收，甲方则视为租赁物件已在完整状态下由乙方验收完毕，并视同乙方已经将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付给甲方。

4-4如果乙方在验收时发现租赁物件由于卖方责任造成租赁物件的型号、规格、数量和技术性能等有不符、不良或瑕疵等情况时，由乙方直接向卖方交涉处理并立即将上述情况用书面通知甲方。如卖方延期交货，由乙方直接催交。

5-1甲方负责在租赁期开始前对租赁物件投保本合同第三条第一款所列租期内的财产险和运输险，保险费计入租赁物件总价款。

5-2如租赁物件发生保险范围内的灭失或损害，乙方应负责及时书面通知甲方保险事故。保险公司赔付的款项应直接划归甲方，作为乙方尚未支付的租金。若该项赔付的款项多于乙方应付租金的部分，甲方应转付给乙方，如该项赔付的款项少于乙方应付租金，不足部分应由乙方如数补交给甲方。如租赁物件发生部分损害或灭失，保险公司赔付的款项可由乙方使用，但仅限用于更换或修复被损害或被灭失的部件，使租赁物件恢复可正常使用的原状；发生部分损害或灭失至恢复租赁物件原状的过程中，乙方应仍按合同规定向甲方支付租金。

6-1甲方同意_____为本合同乙方的经济担保人。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经济担保人的法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上年度末资金平衡表，并由该经济担保人出具不可撤销的经济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7-1本合同一经签订，乙方应在合同双方签字之日后十天内向甲方支付规定的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如因乙方未及时交付保证金致使不能执行合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7-2租赁保证金不计利息，在租赁期满是归还乙方或抵最后一期租金的全部或一部分。

7-3乙方违反合同任何条款时，甲方应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乙方应支付给甲方一部分或全部的款项。

8-1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规定按时交纳租金，并遵守合同中关于租赁物件使用的规定。如乙方在应付租金到期后一个月内未能交付租金，或违反租赁物件使用的有关规定，甲方有权终止租赁，并查封、收回所出租的租赁物件。收回、处理租赁物件所发生的任何开支与费用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8-2在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一切争议，甲方和乙方及乙方的经济担保人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时，甲方和乙方及乙方的经济担保人均有权依法通过诉讼解决。

本合同附件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附件一租赁物件明细有；

附件二租金偿付表；

附件三经济担保书。

10-1本合同正本共一式叁份，甲方、乙方和乙方经济担保人各执一份。

10-2本合同自甲方和乙方各自的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理解篇八

出租方(甲方)地址:法定代表人:承租方(乙方)地址:法定代表人:甲乙双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第一条租赁物件甲方根据乙方的要求,购买本合同附件“设备清单”上所列的租赁物件,并出租给乙方。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拥有租赁物件的所有权,乙方享有完全的使用权,但不得对所租物件进行销售、转让、抵押或有其他任何侵犯租赁物件所有权的行为。

第二条 租赁期本合同一俟生效,甲乙双方开始履行合同中规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不得单方解约或退租。

但本合同的生效并不是租期的开始。

租赁物件的议付日为起租日,物件一经议付,租赁期即告开始,由甲方以书面通知乙方确认。

本合同的租赁期为年。

第三条 租赁物件的购买/租赁

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租赁委托书。

2□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甲方认为必要的各种批准或许可证明。

3□

乙方根据自己的需要,选定租赁物件和货价,在购货合同的技术条款附件上正式签字,并在购货合同上作确认签字。

第四条 租赁物件的交货和验收

1□

甲方按甲乙双方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向乙方交货。

对因政府法令、不可抗力或延迟运输、卸货、报关等不属于甲方责任而造成租赁物件的延迟交货,甲方不承担责任。

2□

租赁物件运抵交货地点后,乙方应自负保管责任。

乙方应分别在验收和试车后把验收证明和试车报告寄交甲方。

如发生问题,甲方及时配合乙方对外索赔;如无问题,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份收货证明书,确认租赁物件如数收妥,并全部符合合同的要求。

3□

如交货的租赁物件在型号、规格、数量、技术性能等方面与购货合同的规定不符或有瑕疵等情况,属于卖方责任时,甲方同意将购货合同的索赔权转让给乙方,并尽可能地协助乙方向卖方索赔。

但鉴于融资性租赁,甲方对此不负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

第五条 租赁物件的维修与保养

1□

在租赁期内,租赁物件的保用期过后,乙方应负责设备的维修和保养,使之维持良好的状态,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

2□

在租赁期内,租赁物件受到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和复原。

如无法修复,乙方仍应无条件地履行按期偿还租金的义务。

第六条 租赁及费用

1□

租赁总成本包括租赁物件的价款、运费、保险费、融资利息、手续费及银行费用等。

考虑到合同签署时尚不能确切估计上述成本的实际金额,本合同所列的租金是按概算成本计算的。

租赁物件议付后,如实际成本与概算成本有出入,应以实际成本为准。

具体金额届时由甲方以书面正式通知乙方及担保人。

2□

甲方同意乙方每年偿还一次本息。

年月日前为宽限期,仅支付利息。

自年月起,每年偿还一次本息,共分次还清。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付款通知书后,如期如数将应付租金电汇至甲方指定的账户。

3□

本合同的计算货币为,利息采用该货币的固定/浮动利率。

固定:年息按年期固定利息%计算。

浮动:按每期付息之日伦敦同业拆放(libor)期利率为基础另加%利差计算。

4□

甲方向乙方收取租赁物件总金额的%作为一次性手续费。

用人民币支付的金额部分,可按付款当日外汇管理局公布的汇率折算人民币。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即向乙方发出付款通知书,乙方应在收到通知书后十天内将手续费电汇至甲方指定的`账户。

5□

乙方还应承担以下几种费用。

银行费用;交货途中的保险费和运输费(cif除外);从目的港到乙方企业的国内运输费;租赁物件的进口关税;租赁物件在国内的保险费;由于乙方的原因推迟用款的承担费。

上述各种费用,如乙方需委托甲方代办者,均应在开证前把有关款项汇入甲方账户,或收到有关费用打入成本,否则不能开证。

第七条 保证金

1□

在本合同签订的天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保证金,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

2□

保证金不计利息,在租赁期满时归还乙方或抵作最后一期租金的全部或一部分。

3□

乙方如违反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致使甲方遭到损失,甲方有权从保证金中扣抵乙方应赔偿的金额。

第八条 保险

1□

无论检验时可能发生什么情况,为保证甲乙双方的利益,租赁物件一俟抵达目的地,甲方即代乙方在保险公司以甲方的名义对物件投保财产险。

其投保金额不得低于租赁物件的总金额,投保期不得短于租赁期。

投保应使用外汇。

保险费在签约时按每年%的比例一次打入成本,费用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关税 租赁物件及附带原料等的海关关税等各项税款由乙方承付。

如可全部或部分免除,乙方应自行向当地有关部门办理免税手续,甲方可提供必需的有关证明。

核准后,乙方即应把免税证明寄交甲方,以办理报关手续。

第十条 迟延利息 如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的规定把到期租金及其他款项支付给甲方,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延付款的利息。

罚息在合同规定的利率基础上加_____ %计收。

第十一条 担保

1□

乙方委托_____为本合同乙方的担保人。

2□

担保人有义务担保和督促乙方切实履行本合同的各项条款。

无论出于什么原因(包括乙方发生倒闭、停产、合并等情况),当乙方不能按时偿还本合同规定的租金及其他款项时,担保人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十天之内无异议地(代替乙方)履行支付义务。

第十二条 租赁物件的处理在租赁期满时的处理租赁期满时,乙方可按美元的象征性货价向甲方买进租赁物件,货款列入最后一期租金内。

甲方应在收款后一周内送乙方一份“设备所有权转让书”,以确认租赁物件所有权的正式转让。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应提交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四条 附件下列各附件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

租赁委托书

2□

租赁合同附表

3□

购货合同及设备清单

4□

“不可撤销担保书”

5□

第十五条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担保人持合同副本一份。